

读大学该交多少学费?三部门征求意见

高校学费该咋收?近日,山东省发改委等三部门发布《关于规范完善高校学费收费政策的通知》(简称《通知》),向社会公开征集意见和建议。

公办高校普通本专科教育学费标准

(一)基本学费标准 1.一般专业学费标准

(1)本科学校的本专科专业及专科学校基本学费标准(每生每学年,下同):文学、法学、历史学、哲学及教育学专业4000元,理学、工学、农学、经济学、管理学及教育学中的体育学专业5000元,医学类专业6000元,非艺术院校艺术类专业8000元(艺术学理论类及其他按艺术类招生的专业6000元)。

(2)高职院校基本学费标准:文法财经类专业4800元,理工农类专业5000元,医学类专业6000元,艺术类专业7000元。

2.有关特色专业学费标准

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均为6500元;飞行技术专业及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的软件工程、数字媒体技术、微电子科学与工程、集成电路设计与集成系统专业均为9100元。独立设置的艺术院校、体育院校本专科学费标准,以及其他成本明显变化的专业学费标准由省发展改革委同省财政厅等有关部门另行制定。

(二)优化专业比价关系

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及通过教育部教育质量评估中心组织认证的专业,高职院校进入国家高水平专业群覆盖专业上浮不超过20%;山东省建设管理的高水平学科覆盖专业(学位点)、省一流本科专业,高职院校省级高水平专业群覆盖专业上浮不超过15%;高职院校省级品牌专业群覆盖专业上浮不超过10%。对上述优化专业比价关系的支持性政策不得重复使用。实行学分制教学改革的高校,可在上述基本学费标准基础上上浮不超过10%。

(三)少数民族预科生

学费标准为4000元。

公办高校全日制研究生教育学费标准

(一)学术学位

硕士8000元、博士10000元。

(二)专业学位

省属高校硕士10000元、博士13000元,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硕士、博士均为16000元。

承担研究生培养任务的科研机构、党校等单位,研究生学费标准按照上述规定执行。独立设置的艺术院校、体育院校的全日制研究生学费标准由省发展改革委同省财政厅等有关部门另行制定。

公办高校校企合作办学收费标准

校企合作办学全省统一指导学费标准为每生每学年8000元,理学、工学、农学、医学和艺术学5个学科门类专业最高上浮幅度不超过30%,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和管理学7个学科门类专业上浮幅度不超过10%,下浮不限,具体学费标准由高校自主确定。执行全省统一指导学费标准的校企合作办学项目,招生人数不得超过高校当年全部招生计划的20%。

中央直属企业举办的高校,以及实行混合所有制办学或其他企业举办的没有财政预算拨款的

公办高校,收费标准参照校企合作办学全省统一指导基本学费标准,每生每学年8000元,具体学费标准报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批准执行。

加强民办高校收费管理

非营利性民办本科高校本科专业学费标准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自2023年招收学生起至政府定价部门发布调整收费政策前,新招收学生的学费标准不得超过2022年招收学生的学费标准,具体学费标准于2023年8月20日前报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备案;相关学费标准根据学生培养成本变化等情况实行动态调整,具体管理办法由省发展改革委同省教育厅另行制定。非营利性民办高校的专科教育学费标准由相关高校自主确定,招生前报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备案。

规范高校收费行为

(一)严格执行各项学费政策管理规定。本通知规定的公办高校学费标准为最高标准,具体收费标准由高校自主确定,报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备案。高校学费收费要严格按照“老生老办法、新生新办法”的原则执行。休学、参军等复学的学生,学费按照随读年级收费标准执行。学校收取学费后,不得再向学生另行收取实验、实习、论文辅导、毕业论文答辩等费用。因故延期毕业的,学校可在规定学费标准50%范围内,根据学生课程延期修读等情况适当收取学费;实行学分制收费的,只收取学分学费,不得收取年度注册费。

(二)规范公办高校自主定价行为。公办高校的中外合作办学、网络教育、成人教育、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以及全日制MBA、MEM、MPA、MPAcc研究生教育,由高校按照成本补偿原则自行确定收费标准,报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备案。

(三)严格落实收费公示和财务管理制度。高校应通过门户网站、公众号等形式向学生和社会公示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依据等,接受学生、家长和社会监督。公办高校学费按照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收费使用山东省财政厅统一监制的山东省财政票据(电子),收费收入通过山东省非税收入征收和财政票据信息管理系统全额缴入财政;或按照财政隶属关系使用财政票据全额缴入财政,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

落实学生资助政策

各高校要及时足额发放各类奖助学金,为学生办理国家助学贷款提供支持。严格落实“绿色通道”制度,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入学。公办普通高校应从事业收入中足额提取4%-6%的经费,民办学校应从学费收入中提取不少于5%的经费,作为学生奖励资助经费,足额用于奖励资助学生。对脱贫享受政策、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对象等家庭学生,严格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免除学费,并发放助学金。其他对学生的学费减免优惠政策按照国家、省有关规定执行。

本通知自发文之日起施行,其中公办高校学费标准适用于2023年至2025年招生的学生(校企合作办学学费标准仅适用于2023年招生的学生,自2024年招生的学生起不再施行),学生延期毕业减免学费等优惠政策适用于所有在校生。 本报综合

录取通知书到手教你一“书”多用

2023年高招录取工作持续推进,各高校录取通知书样式层出不穷,也已经有部分学子收到了自己的录取通知书。还没填报志愿和收到通知书的同学们也不要着急,请耐心等待。

高校录取通知书是考生录取和入学报到的重要凭证,在收到录取通知书后,大家要注意辨别录取通知书真假,再就是了解录取通知书的用途,学会一“书”多用。

●用途一:报到凭证

本科生录取通知书是进入大学报到的凭证之一。录取通知书中和附带的说明里一般会告知报到时间、地点、所需物品、相关证明等。

在收到录取通知书后,需要仔细查阅清楚,以免报到当天出现不必要的麻烦。有一些学校会在录取通知书中放入校园卡或相关凭证等等,方便学生入校后办理各类手续。

●用途二:户口迁移

根据《2023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规定》,考生收到录取通知书后,应及时通过省级招办或高校指定的信息发布渠道进行核实和确认。考生凭录取通知书可办理户口迁移手续,并按高校规定的时间及有关要求,办理报到等手续。

高校根据经省级招办核准的本校录取考生名册、已录取考生所持录取通知书,按有关规定要求为新生办理入学等相关手续。

●用途三:购买学生票

新生凭录取通知书可以在12306网站(含手机APP)或车站人工窗口,凭有效身份证件购买一次学生家庭所在地至学校所在地之间的单程学生票。一般学生票普通旅客列车票价格为半价,动车组列车二等座为公开票价75%。

大学新生凭录取通知书购买优惠火车票只针对新生本人,同行的其他人不享受此优惠。

●用途四:随寄物品和文件

在考生收到的录取通知书包裹中,一般有随录取通知书寄来的校园卡、银行卡、手机卡、学生资助政策资料、新生入伍宣传单、医保、开学注册、生源地贷款等物品或文件说明。这些都是大学生活的重要物品,考生务必保管好。

家庭困难的学子可以凭录取通知书办理生源地助学贷款。

●用途五:社会福利

高考结束后,一些旅游景点、饭店、电子产品商店等会对学生实行打折优惠政策。

提醒

- 1、收到录取通知书后,谨慎发朋友圈,切忌暴露自己的个人信息。
- 2、保存好录取通知书避免遗失。
- 3、不要只关注通知书单页,还要认真阅读随寄相关文件,核实和本人相关的内容,避免遗漏重要信息。
- 4、开学时的具体事宜在《新生入学须知》都有详细说明,请仔细查阅。

本报综合

